

中共师宗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师农办发〔2023〕8号

关于印发师宗县 2023 年度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年初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委、政府，县整合涉农资金工作相关成员单位：

经中共师宗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同意，现将《师宗县 2023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年初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师宗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4月21日



师宗县 2023 年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 项目年初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生态环境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水利部 农业农村部 文化和旅游部 国家林草局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文件精神及曲靖市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编制工作的通知》(曲巩固振兴组办便笺〔2023〕9号)要求，结合师宗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城乡融合发展，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全力守住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扎实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任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

二、目标任务

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总体目标,建立健全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长效机制,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确保资金投入需要。

2023年师宗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预计目标任务为16969万元。后期在年度执行过程中,根据资金到位及项目实施情况再做资金规模调整,资金来源如下:

(一) 中央财政资金 14500 万元。

1、衔接资金 7506 万元。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6767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250 万元;以工代赈任务 390 万元;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 99 万元。

2、其他整合资金 6994 万元。其中: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1431 万元;中央危房改造资金 600 万元;中央农田建设资金 4000 万元;中央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963 万元。

(二) 省级财政资金 2469 万元。

1、衔接资金 1395 万元。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133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95 万元。

2、其他整合资金 1074 万元。省级农田建设资金 1000 万元;省级水利专项资金 74 万元。

三、资金投向

2023年全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共计 24 个,投入资金 16969 万元,其中,产业投入 10388 万元,占比 61.2%。具体投向如下:

(一) 农业生产 5089 万元,实施 7 个项目。

师宗县“漏卧·古城”田园综合体子午河畔观光农业示范带建设，投入资金 2200 万元；

师宗县特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奖补项目，投入资金 2452 万元；

3、龙庆乡黑尔村委会优质稻米加工厂建设，投入资金 122 万元；

4、葵山镇山乌果村委会冒水洞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建设，投入资金 150 万元；

5、高良乡纳非村委会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建设，投入资金 100 万元；

6、高良乡坝林村委会弄劳下村热果种植基地建设，投入资金 58 万元；

7、师宗县民族特需用品定点生产企业贷款利息补助，投入资金 7 万元。

（二）林业改革发展 99 万元，在师宗县五洛河林场实施 2023 年特色经济林基地建设（大厂茶、香椿）。

（三）水利发展 1631 万元，实施 8 个项目。

1、师宗县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维修养护，投入资金 29 万元；

2、师宗县山洪灾害防治，投入资金 33 万元。

3、师宗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投入资金 121 万元；

4、师宗县取用水在线计量设施建设，投入资金 23 万元；

5、师宗县小型水库维修养护，投入资金 137 万元；

6、云南省多依河师宗段治理工程，投入资金 952 万元；

7、师宗县 2023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工程，投入资金 210 万元；

8、竹基镇本寨村委会尖山老寨人畜饮水工程，投入资金 126 万元。

（四）农田建设 5000 万元，在彩云镇槟榔社区、葵山镇马厂村委会、丹凤街道海晏社区、龙庆乡笼杂村委会、雄壁镇下鸭子塘村委会实施 2023 年师宗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33 万亩。

（五）农村环境整治 3040 万元，实施 2 个项目。

1、全县乡村保洁员劳务报酬，投入资金 2088 万元；

2、师宗县农村环境整治项目，投入资金 952 万元。全面解决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农村村容村貌提升等问题，彻底解决农村中“脏、乱、差”现象。

（六）农村道路建设 390 万元，在师宗县彩云镇红土村委会实施 2023 年以工代赈工程。

（七）农村危房改造 600 万元，在全县 10 个乡（镇、街道）实施农房抗震改造项目。

（八）其他 1120 万元，共 3 个项目。

1、扶贫小额信贷贷款贴息补助项目，用于全县 10 个乡（镇、街道）扶贫小额信贷贷款财政贴息，贷款规模约 4200 万元，投入补助资金 200 万元；

2、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用于全县 10 个乡（镇、街道）脱贫劳动力跨省稳定就业（务工）三个月及以上给予一次性交通补助，投入资金 200 万元；

3、雨露计划项目，用于全县 10 个乡（镇、街道）农村建档立卡脱贫户子女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在校学习，并在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的中、高等职业教育学籍管理系统注册正式学籍的学生 1800 人。补助等次分为三个等级，5000 元、4000 元、3000

元，共投入资金 720 万元。

四、主要措施

（一）明确分工，各负其责。成立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领导和协调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施乡村振兴工作中项目规划及涉农资金管理使用等相关工作。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负责组织做好涉农资金整合、开展资金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年度考核等工作。各乡（镇、街道）和项目实施单位，做好涉农资金管理及相关项目实施等工作，确保涉农资金运行规范、管理到位、使用高效。

（二）科学规划，稳步实施。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大举措、重大工程项目等纳入“十四五”规划。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规划走、规划跟着目标走”的原则，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稳步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

（三）稳定政策，精准投入。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需要和财力状况，合理安排财政投入规模，优化支出结构，调整支持重点，对现有帮扶政策逐项分类优化调整，合理把握调整节奏、力度、时限，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将支持产业发展摆在优先位置，围绕特色产业发展和脱贫群众产业发展需要，不断提高产业投入比重，发展壮大特色产业，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带动脱贫人口就业增收。在加大产业提档升级，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多渠道促进就业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方面投入上持续发力的同时，按照乡村振兴战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

体要求，做好项目规划实施。

（四）加强资金管理。一是严格执行财政衔接资金和整合资金管理辦法，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范原始凭证资料、坚持财务管理与项目管理相结合、实行“一支笔”审批制度，强化资金报账审批，规范原始凭证管理，确保资金支出真实、合法、准确；二是加快支出进度。把涉农整合资金纳入财政资金保障重点，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工程竣工结算审计进度、项目验收进度，完善资金支付程序，加快支出进度；三是加强资金监管，组织专项检查，开展绩效评价，强化扶贫资金在线监督，落实资金公告公示制度，依法严肃查处违法违纪行为，对存在问题实行“零容忍”。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按照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乡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构建责任清晰、各负其责、执行有力的乡村振兴领导体制，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顺利推进。

（二）加强制度建设。一是研究制定出台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辦法，为加强资金管理奠定制度基础。二是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由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涉农资金整合管理使用中的重大事项。三是建立健全涉农资金监督管理制度，强化全过程资金监管。四是完善项目实施、资金支付管理相关工作。五是加强工程项目质量监管、绩效评价、考核验收及奖惩，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六是加强项目库建设。由县乡村振兴局牵头，各项单位配合，充分发挥项目主管部门职能使用，做好项目规划，抓好项目入库审核，提高项目精准度，有效解决项目

投入零星分散，低效甚至是无效投入等问题。

（三）严格监督评价。县纪委监委、县审计局、县财政局等部门要加大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审计和监督检查，针对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督促有关部门和乡（镇、街道）及时整改，并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督促，确保取得实效。乡镇（街道）、村（居）委会要积极主动全程参与涉农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全面推行公告公示制度，应将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资金分配、工作进度等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开。各整合资金主管部门要及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统筹整合使用涉农资金的来源、用途和项目建设等情况，严格落实公告公示制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对发现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移交纪检监察和司法机关依法依规处理。

（四）加大宣传力度。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加强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性、紧迫性认识，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体、网络、视频等渠道加强政策宣传、工作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促进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顺利推进。

附件 1：师宗县 2023 年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方案基本情况表

附件 2：师宗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来源情况表

附件 3：师宗县 2023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表

附件 4：师宗县 2023 年整合方案项目类型投入情况统计表